

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报告书
(2020 年)

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05 日

目录

- 一、高层致辞
- 二、公司概况及编制说明
- 三、环保管理情况
- 四、环保目标
- 五、降低环境负荷及绩效
- 六、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关系
- 七、总结

一、高层致辞

环境保护是我国的基本国策。随着社会的经济的快速发展，面对全球气候的变暖、大气及水体与海洋污染、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污染影响等等，环境问题已成为制约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重大问题。企业作为社会发展的主动力，环境资源的主要消耗者与环境污染源的主要产生者，应义不容辞的担当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发展绿色经济的历史责任。保护环境、实现生产、生活和生态的良性循环，是每个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为此公司致力于通过各种方式减少生产过程中对资源的消耗、对环境的污染，事中坚持“安全第一、达标排放、防消结合、综合治理”的发展模式，积极履行作为绿色发展的理念。着力进行节能减排技术创新、夯实环保管理基础。

我公司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企业运营，一方面不断学习先进的生产技术，从源头上实现节能减排；另一方面不断强化企业环境管理体系的健全和完善，促进企业环境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建设。

2020 年我们完善了公司多项环境管理制度，通过组织各种形式的宣传和培训活动，不断强化全体员工环保意识，将企业“做好环境保护事关企业的生死存亡”的重要理念融入到公司每位员工的思想和行动之中。

依据国家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HJ617-2011）的相关要求，我公司组织编制了《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0 年环境报告书》，我们希望通过 2020 年本公司的环境报告，将公司的环境信息系统透明、真实地

传达给公众，以实现企业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之间的环境信息交流，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并诚恳接受社会、公众和各级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指导。

总经理：黄明佳

二、企业概况及编制说明

(一) 基础信息

单位名称	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所属集团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22MA2MYBX811
法定代表人	黄明佳
公司投产日期	2019年8月
所属行业	生物质能发电-垃圾焚烧
生产经营场所	五河县东刘集镇周庄村
邮政编码	233300
环保联系人	丁淼
联系电话	0552-5636116
经营范围	电力生产、销售；供热生产、销售；电力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可接受的工业垃圾、污泥、秸秆）处理；灰、渣销售。
公司性质	有限公司

公司日处理生活垃圾规模为 500 吨，该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履行了环评手续，并取得蚌埠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文件

(蚌环许[2016]45号)，工程于2019年8月进入运行，并于2020年2月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排污信息

本项目于2019年8月3日完成“72+24”运行。项目建成后，年焚烧处理生活垃圾约18万吨，发电6000万度，有效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和节能减排工作。极大的改善五河县及周边县域生态环境和投资环境，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但由于前期生活垃圾量不足，8月至12月一直无法正常生产。2020年生活垃圾进厂稳定后，已恢复正常生产。2020年公司处理生活垃圾188659吨，发电7946万度。

1、烟气排放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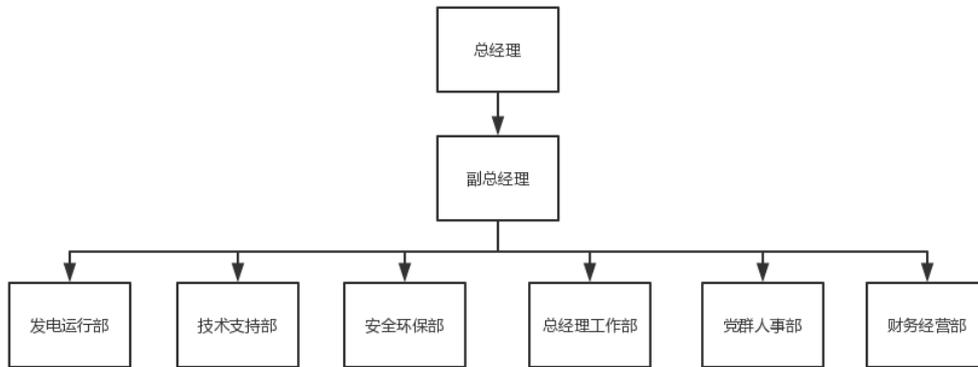
公司废气排放口位于厂区主厂房西南侧，烟气通过“SNCR炉内脱硝+半干法/干法脱硫+活性炭喷射系统去除重金属+布袋除尘器去除烟尘”后通过80米的烟囱达标排放。炉温一直保持在850摄氏度以上，烟气停留时间一直大于2秒。二噁英的产生得以有效的减少。烟气设有一套在线数据自动监控系统并与省生态环境厅联网，常规污染物(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氯化氢、一氧化碳)实时监控，烟气出口污染物达到《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污染控制标准》表4的要求。排污许可证核准的烟气总量为：颗粒物12吨，二氧化硫58.676吨，氮氧化物144吨。

2020年烟气排放总量为：颗粒物4.54吨，二氧化硫35.126吨，氮氧化物116.311吨。烟气无日均值超标的情况。

飞灰产生量 7170 吨，安全填埋 6608 吨。

2、公司结构情况

2.1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2 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

组 长：总经理

副组长：副总经理

组 员：各部门主任

2.3 环保管理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安环部主任

成 员：环保专职

2.4 总经理为公司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对企业的环境保护全面负责。

(三) 报告编制说明

1、报告涵盖的范围

2020 年度环境报告是公司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的要求，结合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在年度环境报告中持续公开环境保护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2、报告时限

本报告的报告时限是 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3、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根据《环境保护法》、生态环境部《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和《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中的相关要求编制。

4、发布方式

网站发布。

5、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编制部门：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

联系电话：0552-5636116

三、环境管理状况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1、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公司设有安全环保部，负责企业内部的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公司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任命了公司环保督察员，公司还编制了一系列的环境管理文件，具体指定有《企业环境管理制度》、《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是公司环境管理有据可依，工作有程序，监督有保障。

公司将安全环保作为生产经营工作的前提，总经理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统筹和管理，研究协调环境保护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公司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每个季度召开一次

安全环保委员会会议，会议总结前期公司环境保护主要工作情况，研究和部署下一步环境保护计划和措施。

根据各部门实际情况，建立了系统完善的考核制度体系，并与各岗位签订了环保承诺书，确定部门绩效责任制考核，与部门负责人工作绩效考核挂钩，将考核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责任人。

2、开展环保相关教育及培训情况

我公司非常重视环保管理规范及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的培训。公司以构架相关法律法规、环境管理体系及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文件为依据，要求个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定期学习，并将学习效果纳入岗位考核，保障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提高相关岗位人员的专业技能和管理水平。

(二)、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公司环保信息公开力度也逐渐提升，建立了对自行监测数据、重要环保事项即时公开的的环境信息披露体系。

2、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为创建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管理层经常以上门征求意见、座谈、电话问询、邀请来公司考察、外出取经等多种形式同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多方听取收集意见，不断提高和改善企业的环保管理水平。

3、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在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很多的启发和收益，同时我们虚心学习不断完善自我的态度也受到了利益相关单位的赞扬。

(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1、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我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及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情况（包括受到环境行政处罚或者处理情况）。

2020年公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未出现超日均值超标的情况。

公司自生产以来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核查时段内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未被责令限期治理、限产限排或停产整治，未受到环境保护部或省级环保部门处罚。

2、环境检测及评价

2020年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相关环保指标进行检测，废气排放符合《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的标准。

3、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理措施

1)、应急预案

为了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及时予以控制，防止事故蔓延，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同时警戒企业防微杜渐。我厂从企业自身安全生产、保护环境

的目标出发，组织编制《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实现一旦有环境污染事故发生，企业即可按照本应急预案所提出的程序 and 操作方法，紧张有序的实施救援，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社会稳定，保护生态环境。

企业的应急组织体系主要由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响应组组成。应急响应组具体包括：现场指挥组、应急救援组、医疗救护组、应急通讯组、应急后勤组、应急检测组。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蚌埠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区域内可能发生或者已经发生的，需要由企业负责处置或者参与处置的重大、较大、一般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

2)、应急处理措施

尽快切断污染源，迅速了解事发地的污染情况，针对不同的突发环境事故，第一时间按照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处置，在事故超出部门能力范围时，请求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组织救援，同时部门采取必要的措施预防和阻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3)、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我公司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了专家评审，并已报送五河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四、环保目标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建立了相关制度对重点污染物进行监测，实现环境监测数据和资料管理的制度化，确保了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公司于 2020 年 01 月制定了年度自行监测方案 ,委托监测每月一次 ,要求受委托方为有符合国家相关资质的单位承担以保障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委托监测单位为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委托监测内容为烟气重金属、CEMS 比对、废气无组织排放、飞灰、炉渣、烟气二噁英等。根据监测结果可知 ,公司 2020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现正执行的排放标准 ,无超标情况发生。

2、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 :生活垃圾焚烧过程中产生的飞灰、炉渣。

公司高度重视固体废物的有效处置 ,2020 年投运后各固体废物均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了处理处置协议。

3、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2020 年公司圆满完成总量减排任务。

4、排污申报情况

2019 年 12 月 ,公司按国家有关环保规定 ,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5、企业的物质流分析

2020 年生活垃圾处理量为 188659 吨 ,炉渣产生 45379 吨 ,处理 45379 吨 ,飞灰产生 7170 吨 ,安全填埋 6608 吨。

五、降低环境负荷的措施及绩效

生活垃圾通过抓斗进入料斗 ,通过炉排动作逐渐进入焚烧炉内燃烧 ,燃烧产生的热量将水转化为水蒸气带动发电机

组进行发电；燃烧产生的烟气进过炉内喷射氨水进行脱硝，通过石灰浆液进行脱酸，通过喷射活性炭减少重金属和二噁英，通过布袋除尘器去除烟尘及重金属，最后通过 80 米的烟囱排入大气中。

六、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关系

1、与消费者的关系

服务范围为五河县和固镇县县城及周边乡镇的生活垃圾。大大减少了填埋场的压力，避免了填埋场的环境污染。

2、与员工的关系

公司 2020 年底现有员工 70 人，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注重加强员工的技能培训教育。公司员工的稳定为公司的安全环保生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3、与公众的关系

公司环境信息及时向社会公众进行披露，积极参与当地公益活动，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七、总结

本报告参照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HJ617-2011）进行编制，截止 2020 年底，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违法事件。2021 年公司将在总经理的领导下，继续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积极履行环保社会责任。